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天目药业 公告编号：临 2016-005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目药业”）2016年1月7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集团”）通知，2016年1月7日长城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部分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长城集团于2016年1月7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合计2,309,600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1.90%，本次增持最高价格为36.28元/股，最低价格为35.1元/股，平均价格为36.07元/股。本次增持前长城集团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32,029,370股权益，占公司总股本的26.30%。本次增持后，长城集团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4,338,970股权益，占公司总股本的28.20%。

二、增持目的及后续增持计划

长城集团本次增持天目药业股份，基于对“健康”产业和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考虑到公司股权分布实际状况，长城集团将在合法合规前提下进一步增持公司股份，确保公司控制权稳定。

三、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长城集团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五、本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14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2012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长城集团所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8日